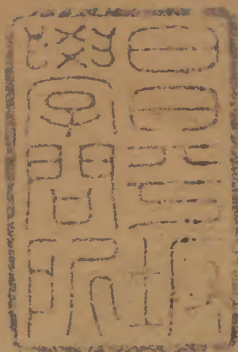


# 明朝典彙



漢書門		九	一	〇	五
六	一	〇	四	五	類
四	三	四	函	號	架

內閣文庫		漢
九	〇	五
六	〇	四
三	三	類
函	冊	架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9205
冊數	64	(45)
函號	294	39

四十五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國朝典彙卷一百二十五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 臣徐學聚 編輯

浙江蘭谿縣知縣 臣楊兆升 訂正

禮部 二十三

封贈 附卹典

淺草文庫

洪武十六年五月廣東都指揮使狄崇王臻等言妻阮氏等封淑人已歿仍乞封次妻何氏等為淑人詔下廷臣

議韓國公李善長及禮部等官議曰妾不可為嫡夫人故魯莊公妾成風僖公母也稱為夫人春秋非之襄公庶子制之母嬖將以為夫人使宗人疊夏獻其禮對曰



無之蓋古者夫人歿貴妾攝其家事不得稱為夫人若庶子而貴得以推恩其母亦不得稱夫人使並嫡也今崇臻欲任私意廢大禮亂嫡妾之分不可許 上從之遂命禮部及翰林儒臣定嫡妾封贈例頒示中外於是定議凡正妻在日所取側室皆謂之妾正妻歿諸妾不許再立為妻若以禮聘良家女為妻許受封贈前妻無子其所生子即為嫡長子若正妻在日無子不再娶而諸妾有子者當長男襲父職其子依本品職推恩其母俱從之

十七年五月濟南衛指揮使何誠奏伯父養已為嗣所生父母先已受封乞推封伯父下禮部議許之

二十四年五月詔定文武官員封贈兵部尚書茹瑄等奏曰文武官員封贈舊制一品封贈三代二品三品封贈

二代四品至七品封贈一代 上命翰林院考古制學

士對三吾奏宋制與今例同詔從舊制瑄又奏庶子襲武職例止封嫡母所生庶母無封贈復命禮部翰林院考古制三吾奏宋制母以子貴庶母亦依所生子之秩

封贈詔從宋制

二十六年定文官封贈之例凡十一其一文官一品至七品止封贈散官職事其應封一代者父與子同妻從夫



貴應封二代者祖降父一級應封三代者曾祖降祖一級父見任者不封已致仕及亾歿者封之其在任棄職就封者聽其二應封父母者嫡母在生母不得封嫡母亾得並封若所生母未封不得先封其妻其三父母有兩子當封者從其高品婦人因其子受封而夫與子兩有官當封者從其高品父祖原有官既歿而因其子孫封贈者進一階其四應封妻者止封正妻一人如正妻生前未封已歿繼室當封者正妻亦當追贈其繼室止封一人其五命婦因子孫品級封者並加太字若已歿及曾祖祖母在者不加其六凡正從七品陞至正從六

品封贈一次陞至正從五品封贈一次陞至正從四品封贈一次陞至正從三品封贈一次陞至正從二品封贈一次陞至正從一品封贈一次其七曾祖父母祖父母父母曾犯十惡奸盜除名等罪其妻非禮聘正室或再醮及倡優婢妾並不許申請其八封贈之後但犯賊私者並追奪其九凡婦因夫貴母因子貴受封不許再醮違者治之如律其十京官四品以上試職實授頒給誥命取自上裁已受誥命者亦須一考滿秩方許封贈五品以下官試職一年考覈稱職者實授頒給誥勅不稱職者黜降其已授誥勅者亦須一考方許封贈其



十凡在外三年爲一考稱職者頒給誥命再考稱職聽請封贈其有才能卓異出自特恩者不在此例

二十九年令凡義男承襲義父官職又隨義父姓者當封贈義父母若出姓者不封贈其親父母亦未得封贈若本官以後自立功陞職者許封贈親父母若代義父總旗先鋒身歿後自立功得官而尚隨義父姓者封贈義父母出姓者封贈親父母女壻承襲妻父職事者封贈妻父母若代妻父總小旗役後自得官者當封贈父母  
洪熙元年令方面官到京曾經一考稱職給與本身誥命九年考滿方與封贈

宣德二年八月御史嚴繼先言近吏部放遣患病官還鄉例皆革去冠帶爲民中亦有曾授誥勅封贈父母者既非得罪革去冠帶無以激勸後進敦厚風化上謂尚書蹇義曰以禮去官與見任同以後曾受誥勅以老疾去者皆令冠帶還鄉

五年令追奪賊官誥勅曰朝廷誥勅本用褒勉臣下盡心職事與奪都要停當凡受誥勅的其未受之先曾犯賊罪已經赦宥悉皆追奪若受誥勅之後犯賊罪雖經赦宥亦皆追奪永爲定例

八年翰林院待詔鄒循當授勅命言其父緝先以侍講事



太宗復以中允事 仁宗於春宮歷二十餘年陞左庶  
 子卒不獲生受誥命臣秩卑於例不應得封贈伏乞矜  
 賜 上曰 皇祖往征北虜命朕居守北京時緝恒在  
 左右所言皆正蓋良臣也命吏部特與緝及其妻誥命  
 不為例

正統七年大學士楊士奇言臣蒙先朝贈臣祖公榮為少  
 傅祖母胡氏為夫人恩至渥也但念父子將實伯祖公  
 辰伯祖母嚴所出繼公榮後今公辰嗣絕臣兼承其祀  
 伏見前代人臣多得乞封旁親國朝惟有封贈親生祖  
 父母之制無及旁親之令今公辰雖於臣稱為伯祖嚴

氏稱為伯祖母實臣親祖父母非其餘旁親之比伏望  
 聖仁不循常例以臣本身及妻今所得誥命移贈伯祖  
 伯祖母 上命并與之

景泰登極詔始令在京文官及在外方面官一考無贓犯  
 者照洪熙宣德年例與誥勅

三年冊立 皇太子詔始令署郎中員外主事試中書實  
 授又與土木死事諸臣誥勅封贈廕子入監不願入監  
 者聽 皇祖

時以藩勞陞致仕禮部左侍郎楊翥為本部尚書賜誥命  
 封贈其祖父母父母及妻仍舊致仕給俸





天順八年兩宮徽號詔始封兩京文武七品以上官父母  
禮部郎中俞欽父廷獻奏臣田野農民先以子貴封主事  
今子進秩郎中又例得加封竊念臣父用禎年幾九十  
朝不保暮無由沾恩臣獨屢蒙恩典心何敢安乞免加  
臣移封臣父 上曰此人子之至情予之冠帶不爲例  
成化四年致仕禮部右侍郎倪謙子編修岳考滿例得推  
恩吏部持之不行岳上奏自陳尚書李秉等言謙先任  
學士曾犯贓罪克軍原授誥勅俱已追奪後雖遇赦致  
仕終係犯贓之人例難推封 上曰謙因子推恩其與  
之不爲例

七年大理卿王舉爲按察使時以旌異得賜誥命後歷副  
都御史大理卿以品秩相同不得請給上疏乞恩詔特  
許之舊制大臣無有兩給三品誥命者有之自舉始  
二十一年副都御史屠濬歷三品俸二年餘四月陞右都  
御史又歷二品俸八月疏乞以今所歷足前所歷共計  
三年請給三品誥命以封父母許之  
二十三年上 皇太后尊號詔兩京文武官七品至四品  
先封父母三品以上與誥命  
令凡武職子任在京文職照依文官事例父職高於子者  
依原職進一階職卑者從子官封



弘治元年吏部尚書王恕言于於繼母禮有三年之服繼母或一人二人三人遇大故子皆依例守制遇恩典似不可止及一人今寺丞文命請給二繼母誥命揆諸天理民彙似全給與以後或屬二三繼母亦照此例一體請給上曰諸司職掌在案封繼母之文後許封一人已是加厚文林勅命只彌克行事例與之

恕又言主事唐錦舟父唐烈先任給事中故母繼母俱已封孺人今本官乞封見繼母例止封一繼母乃前繼係伊父所封今封其母繼母亦是止封一繼母非封一二繼母也若不封繼母而封其妻爲子者寧能自安今

後應封繼母者止封見在一人若前繼母曾因父受封後繼母見在亦照此例上從之

撫治鄖陽副都御史鄭時請給誥命吏部言時先撫陝西今撫鄖陽前後雖三年餘然中間嘗調叅政命特與之十一年清寧宮災詔兩京文官歷任未及一考者與誥勅其誥勅准給未領因事降調非貪淫酷刑者仍給與十八年上兩宮尊號詔兩京七品以上文官未及一考與誥勅父母已封者服色許與子同

嘉靖元年御史劉寓生行人司正趙淵已陞僉事遇恩例以親老未封上疏陳乞吏部覆請命各給原任勅命不



爲例

令各官死於忠諫已經追贈廕敘者其父母妻室不限存歿俱授封贈給與誥勅

九年大報禮成詔兩京文官未及一考無過者給與誥勅十三年副都御史張衍慶父繼爲湖廣叅政致仕時大慶覃恩而衍慶父子俱三品不得推封衍慶以請吏部言父祖有官與子孫同品者皆不得封贈考之會典職官皆無此文夫朝廷設官雖同品而名實異若如前例是以父祖自致之階反限子孫推錫之典臣等議欲改凡京官應給誥勅父祖係外官雖與子孫同品得封

如子孫官父祖係武職者亦如之父祖任京官與子孫同品者各以官敘崇卑衙門大小差次定封若父祖原任京官而子孫以外官當封贈及父祖子孫皆係京官品同官同者俱照例行請著爲令然恐新命一下人多陳乞仍宜斷自今年八月以後前已奉詔者不得奏擾上曰誥封重典已有舊例爾等旣謂當改者爲令乃欲以今八月爲始前此不得請偏私顯然况恩典出自朝廷又輒定爲例何任意若是堂官姑宥該司以實對郎中王慎中等引罪上謫慎中外任餘奪俸議格不行十六年行人御醫鳴贊等官吳嘉會等並以恩例給本身



勅命奏乞移封其親吏部覆移封之例凡二一京官考滿應得本身誥命願移封親者奏請定奪既曰誥命則六品以下不與也一京官封贈其父或父問革爲民不當受恩者亦許奏請然自八品以下止封本身者不與也今嘉會等陳乞於例不合不可許得旨報罷

三十九年六月大學士李本言臣祖懋出爲伯父公瓊後臣曩考一品三年滿得贈曾祖其祖懋本生父母未得蒙恩茲臣一品六年考滿乞如先朝楊士奇例以臣及妻應得誥命移贈臣本生曾祖父母 上命悉與之不必移贈蓋特典云

四十四年六月吏部尚書郭朴言封贈之典朝廷所以示激勸今外官方面以下限以三薦但南北畿輔地近而御史差多各省止有撫按間有巡鹽御史其遐遠者必二三年而後代若拘限例似非均平之道請自今中差御史并總督題薦仍限三次之上係撫按薦舉者勿拘次數查訪治行僉同卽與題請庶踈遠共沾恩澤從之隆慶二年五月錦衣衛經歷牛應龍等以其父前考察爲民請比例移封吏部言條例所開除名等罪不係貪酷得奏請移封者所以廣錫類之仁若贓污等罪卽遇赦宥仍行追奪者所以嚴贓吏之禁夫已授封者尚得追



國朝典彙卷一百一十五  
封贈  
奪况未授封者乎自今內外官員有應封贈而其父以  
貪酷爲民者本部斟酌奏請許以原職冠帶閑住其後  
雖有封典不得槩及以滋冒濫得旨貪酷爲民者無論  
考察問革皆不准封贈其以他事爲民者非遇大慶覃  
恩亦不許

附卹典

洪武十七年閏十月宋城侯薛顯母卒工部請以棺給之  
上曰賜乃朝廷之恩豈可請耶自今公侯夫人賜棺非  
奉特旨不許奏請

洪熙元年四月有旨故東宮官鄒濟徐善述王汝玉皆贈  
官賜謚令建祠於墓四時賜祭楊士奇進曰禮貴得中  
朝廷惟宗廟以四時享雖社稷孔子亦皆春秋二祀濟  
等雖有勞祀之乃與宗廟等可乎 上曰吾過矣遽召

禮部改春秋祭

八月禮部侍郎鄒師顏卒尚書呂震言其家貧不能歸喪



上曰朕聞其爲人清慎其卒可惜遂命給官舟載歸因謂左右臣曰爲官而貧可嘉今豈獨師顏但朕未悉知耳自今凡終於位皆倣此例

宣德元年七月兵部尚書張本以故官妻子優給事聞上曰武臣生勤王事沒無資產所遺妻子寡弱與獨無子者非得優給豈能自存今後若此者審得是實卽須奏給更勿遲疑

六年上聞少詹事王英母卒問尚書胡濙曰英母亦應得賜祭及營葬否濙對曰舊制官三品四品父母喪曾受封贈者官爲營葬今英官四品其母曾受五品封

上曰儒臣吾所優禮者况非此母無此子其遣官賜祭仍命有司治葬勿爲例

正統十二年贈故禮部右侍郎馬愉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舊制贈官無贈兩官者自愉始

天順二年十月序班袁應驥以故父尚寶少卿忠徹所繕相書來進且言忠徹祗事太宗靖難乞賜贈官葬祭上曰忠徹無他能第以區區相術受知太宗得累官職其爲榮幸亦云至矣所請不允

成化七年九月巡視南京侍郎黃琛言故學士承旨宋濂爲開國文臣第一既老被累謫死於蜀非其罪也蜀獻



王已爲塋之華陽縣東臣惟聖朝凡羣臣之有才行勳業後皆賜以贈諡在前代者亦爲之建葺祠墓復其子孫此最盛德事臣敢爲濂請上下其章於禮部

八年八月序班魏完奏先臣吏部尚書驥以正月卒臨終語臣母曰我卽死朝廷賜塋必須辭免又手書遺臣死後慎勿以塋事累鄉里今皇上念先朝老臣特加優卹而臣於先臣遺命不忍棄違故敢昧死以請章下禮部言辭塋固魏驥之誠心賜塋乃朝廷之盛典惟上裁處上曰朝廷卹典爲盡忠者勸今驥臨終遺言猶恐勞民可謂純臣覽之良用惻然重違其志特從之

九月以少詹事柯潛父死特賜塋故事四品官父母死有祭無塋此蓋特典也

三品四品官妻舊無祭弘治八年五月兵部侍郎李介妻孺人林氏卒其子昆陳請大理卿王霽妻恭人曹氏卒其子奏具疏請俱特與之

正德九年九月禮部尚書劉春等奏定祭塋禮議定格從之時勢要故舊有以厚利力請者故奏定格以便持守十六年十一月興府故左長史張景明子元恕乞父卹典命贈太子少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廕恕光祿署丞



嘉靖登極詔正德十四年文武官員人等因諫南巡跪門  
責打降級改除爲民克軍者該部具奏起取復職酌量  
陞用杖死者追贈諭祭仍廕子入監讀書克軍故絕者  
一體追贈諭祭優養親屬

九年故副都御史張文錦父政以其子守安慶功及死亂  
軍冤狀乞祭葬贈廕下禮部議言文錦前在安慶捍禦  
逆濠以成江西之捷其巡撫大同雖稍失策身罹慘禍  
情實可憫宜量給卹典以爲任事者勸 上曰文錦行  
事乖迂致生禍孽激變之罪雖死莫贖不當復濫予恩  
典自今事有類此者爾等宜覈實叅奏不得徇情題覆

二十三年禮科周宥等言國家優卹臣工祭葬贈謚載諸  
令甲今陳乞紛紜請下禮部通查會典條格及前後事  
例著爲畫一之法疏下禮部議祭葬之賜本以優寵臣  
工然計品論資以爲隆殺則辨貴之義存而賤者勸程  
功課實以爲子奪則辨勞之義存而怠者奮祭葬有兼  
有半則辨賢之義存而不肖者懲雜途不得以干恩父  
母不得以追附則辨能辨位之義存而覬覦者息規制  
甚備但歲久因循子孫徒以徼惠於君父爲孝而不知  
分限之不可越有司徒以推廣德意爲務而不知恩禮  
之不可濫臣等叅稽會典議擬條格上請惟聖明裁定



一二品官妻曾受封者止祭一壇不得與夫之父母比  
 一三品四品父母止受五品以下封者不賜祭其稱特  
 恩非日侍講讀親履行陣及春宮官親奉出閣開陳有  
 勞者不得槩與一切雜途皆報罷一尚書都御史已加  
 三少而革去者止與本等祭二壇加陞日淺政績未著  
 者臨時奏請定奪被劾閑住者不許一四品以上父母  
 曾受本等封者各許祭並無封贈者不許一三品文官  
 妻未封夫人者不賜祭一被劾致仕者聽本部論其平  
 生功過酌議可否請自 上裁未滿考者不分在任致  
 仕俱祭一壇葬減半聽調別用及閑住并閑住詔復者

俱不許得旨被劾致仕者仍如弘治中例准給祭葬以  
 稱朝廷優禮大臣之意餘皆如議  
 二十五年大學士嚴嵩言祖塋被水衝嚙乞容男世蕃給  
 假遷葬 上許之仍命禮部議卹典議上得旨嵩輔政  
 勤勞伊祖驥令工部差官營葬賜祭二壇不為例  
 二十九年給事中任有齡言大臣卹典為費不貲今請  
 太多不無濫與宜令所司詳核禮部亦以為然因請  
 今定議凡大臣議典或例雖應得而行業無聞勲勞未  
 著者以次第降其罪過昭彰者皆不復給庶於卹死之  
 中寓勸生之道又諸皇親指揮以下或妃嬪父母或其





兄弟祭葬槩給似失等差亦定分別裁定以重恩典  
上曰文武官卹典如議皇親自宜從厚且生不與爵祿  
所省爲多死後又議殺之不可其仍舊行  
三十六年應天府丞朱隆禧以方術幸加禮部侍郎致仕  
卒請卹典禮臣執弗與上曰隆禧於朕有調護之功  
其所進藥方及香衲諸物至今在御宜特予之不爲例  
四十年故南兵部尚書湛若水曾孫壽魯乞其祖贈官吏  
部言若水學行醇正士望所歸宜允其請上怒曰若  
水僞學亂正爲禮部叅劾此奏乃爲浮詞誇譽其對狀  
尚書歐陽必進等引罪上責其徇情沽譽詔奪必進

少保供職右侍郎張永明停俸二月驗封司官各降俸  
有差惟左侍郎嚴訥以在直不問  
四十四年順天生員翟汝忠奏父鑾歷任少傅大學士晚  
年獲罪二十餘年骸骨膏膺臣先乞恩准復原官矣願  
矜賜卹典如楊一清唐龍例禮部言鑾奉職克慎居寵  
不驕且講筵巡邊直贊劾勞年久賜葬祭二壇謚文懿  
隆慶元年吏部議卹先朝言事諸臣以光祿少卿馬從謙  
及戶部員外申良給事中張達常泰清紀周鈇名上  
上怒不許部復引例奏亦報罷蓋從謙以劾中官杜泰  
得死而部臣首議卹錄故中官撓之於是給事中王治



御史龐尚鵬各上疏援部議力爭。上以從謙所犯比子罵父律終不允。惟申良以下四人得追贈云。

詔追贈故新建伯王守仁爲侯。謚文成。祭七壇。太保右都督周尚文爲太傅。謚武襄。少傅大學士蔣冕爲少師。謚文定。少保吏部尚書喬宇爲少傅。謚莊簡。各祭九壇。禮部尚書汪俊爲太子少保。謚文莊。祭二壇。太子少保戶部尚書王杲爲太子太保。祭四壇。刑部尚書喻茂堅爲太子太保。祭二壇。各命有司治墓。少詹事黃佐爲禮部侍郎。僉都御史朱方爲副都御史。祭一壇。南禮部侍郎呂柟爲尚書。謚文簡。太子太保大學士石瑄爲少保。改

謚文介。追奪尚書顧可學。徐可成。侍郎朱隆禧。郭文英。贈謚。誥命及仆其諭。祭等碑。奪侍郎張電。誥命。先是。給事中辛自修。御史王好問等。各言冕等勳業聞望。雖有不同。然立朝大節。皆無可議。當酌賜卹典。柟爲耆儒。宿學。而謚號未定。瑄以名德碩輔。而謚文隱。當爲改補。可成黃冠裸流。文英匠作鄙夫。士論不齒。而可學以方術。隆禧以藥物。並冒恩寵。尤得罪名。敎電以儒士習書。遂濫卿貳。悉當追論。禮部議覆從之。自修又請追奪原任工部尚書甘爲霖。祭墓。部言爲霖品雖庸劣。然與異端雜流不同。宜優容。勿論報可。



賜故少師楊廷和尚書聶豹梁材祭四壇侍郎曾銑楊守謙商大節副都御史孫繼魯祭一壇各命有司治葬祭酒鄒守益祭一壇俱賜謚尚書劉訥翟鵬各祭二壇侍郎江曉程文德張漢各祭一壇造葬如例  
南京給事中岑用賓言故尚書林俊吳廷舉侍郎唐胄皆先朝名臣大節素著而卹典未備副使汪一中失機殞身原與伏節死義者不侔而恤錄太厚御史陳省言都御史鄭端明以方藥干寵吏部主事史際以建醮加秩皆名教所不齒請賜追奪詔賜俊祭九壇廷舉祭二壇有司治葬賜謚胄祭一壇給半葬罷一中專祀其子廕

錦衣百戶者改註原籍衛所追奪端明贈謚命勅際開住

給事中張鹵請加故都御史何謚及給事中張漢卿鄭一鵬官因言先朝建言得罪及應得卹典諸臣事久時移搜覆未遍宜趣撫按及提學官采訪奏聞其諸陳乞者一切報罷禮部覆言諸臣中固有進退光明始終一致者亦有因人成事見斥及退居之後肆情妄作晚節不終其人品難以槩論設不為區別則朝廷勵世之典遂為臣下市恩之私其何以勸天下後世請申飭所司從公體訪分別等第各指陳實跡毋徇私情卽有濫舉



者叅奏如法 上是之

復故紹興知府黃綰原職贈太常少卿綰為主事嘗諫

武宗南巡延跪五日嘉靖初以建言逮獄瘐死至是以

遺詔卹錄

給故總督侍郎曾銑家沒官田地十頃從都御史龐尚鵬

請也

三年給事中王之垣請定議文武官卹典如宗藩條例體

式頒示中外以省瀆擾禮部請如之垣言叅酌前後故

事列為條例以俟聖裁從之

禮部更定卹典條例一文武官祭葬有無隆殺之等悉

遵會典其特恩如侍從必日侍講讀軍功必躬履行陣

春宮官必親奉出閣開陳有勞者悉遵嘉靖中題允事

例其祭葬大約於本等品級內量加一等無祭者給與

祭一壇無葬者給與半葬半葬者給與全葬如講讀官

則五品本身有祭四品本身父母得擬祭葬三品得及

其妻軍功則四品本身得擬祭葬三品未滿得及其父

母加恩成例各有等差不得超越資次妄生希覬其或

有講讀年久軍旅功多恩卹特宜從厚者禮部臨時議

請其餘不許一槩援引陳乞一一品官父母妻加祭有

父母加二壇者有妻加一壇者有妻止於一壇遇有陳



乞禮部酌議以聞不得預擬一會典所定二品祭數本  
身二壇加有三少或兼大學士贈一品者至四壇父母  
與妻俱一壇節年所議則例如致仕加三少者加祭一  
壇加太子太保者加祭三壇原加三少而續奉旨革去  
者止與本等祭二壇其被劾閒住者祭俱無妻未封夫  
人者不准與祭加陞者日淺政績未著者禮部臨時覈  
實奏請量減一三品官祭葬不分在任致仕俱祭一壇  
兼學士贈尚書者祭一壇未及考滿病故者祭一壇減  
半造葬悉如舊例一四品已經考滿者父母雖止受五  
品封亦與祭一壇其未經考滿者不得越例陳乞一品

官父母未蒙封贈者於制本不當霑祭不許越例冒請  
若品官妻非係封贈夫人者原無祭典不准並祭二品  
三品共歷三年以上者雖未考三品滿本身與父母俱  
准與三品祭葬三品四品共歷三年以上者雖未考四  
品滿本身准照三品未考滿例祭一壇半葬父母准祭  
一壇其未及三年以上者不得妄行陳請一內外官不  
拘品級凡已受外封及後授京職考滿宜封而例不得  
重封者悉照品級給與應得祭葬如不因考滿而蒙恩  
詔受封者非係講讀軍功仍不准給一二品以上者雖  
經論劾中間或有心行無疵優禮致仕者悉照弘治年



間例給與身後恩典如有罪過昭彰公論共棄者不拘見任及致仕等項俱不得槩給其被劾閒住遇蒙覃恩槩復致仕者祭葬仍不准給不許混奏一被劾聽調功過未明舉措未定者使人品原無可議所有應得祭葬准與全給或功有可錄過有可原者以全給擬作半給半給擬作有祭無葬至於罪過昭彰公論共棄者照閒住事例不准給一因事革職而後賜復原職給以應得恩典如嘉靖二十七年例其覃恩槩復者不得援以為例今後自三品以上凡遇此項悉照所復品級題給祭葬若後復職銜及優於原職者仍照原職施行其被劾

聽勘未明身故者照閒住例俱不准給一勳臣祭葬除皇親外其為事革職者如正德嘉靖間題給賜祭則例今後公侯伯在內掌府事坐營在外總兵征討積有勳勞而加太子太保以上者照會典公侯祭十六壇伯祭十五壇掌府事坐營歷有勳勞者與祭七壇積有年勞者與祭五壇雖掌府事坐營而政績未著者與祭四壇管事被劾勘明閒住者祭二壇被劾未經勘實者祭一壇勘實而罪重者并本爵應得祭葬一槩盡削又正德間公侯伯本祭俱三壇嘉靖間仍祭二壇今後照嘉靖間事例以復會典之舊一武臣祭葬舊例都督同知僉



事起用未久病故者與祭二壇錦衣衛都指揮使身後  
贈都督同知者亦祭三壇署都督同知僉事止祭一壇  
今後推類一體遵行一死事官如抗節不屈身死綱常  
者犯顏諫諍身死國事者執銳先登身死戰陣者危城  
固守身死封疆者仍照例立祠此外或有城池失守而  
身殞於奔命戰陣敗衄而軀斃於倒戈者止爲酌量重  
輕賜之葬祭或加贈廕不得一槩立祠

四年故大學士夏言孫朝輔奏先臣之冤幸雪而復官並  
於吏部尚書乞推廣恩數以榮泉壤詔盡復原官賜祭  
葬謚

賜原任戶部尚書高耀父顯宗祭葬如例從其請也是時  
耀已被論褫職在本身例亦不給祭葬乃其父猶得冒  
昧請給公議稱濫云

給事中劉伯燮言故總督曾銑胡宗憲皆立功之臣竟以  
罪死臣甚惜之銑規復河套任事過勇而設謀踈宗憲  
依附權勢靡費軍餉殺戮過慘不能無罪然卒以計擒  
首惡海波遂寧功罪亦相准銑旣賜廕而宗憲未獲昭  
雪何以爲邊臣勸宜稍加恤錄命復宗憲原職祭二壇







江遇漢潰軍奪舟粹孫氏及孤兒投之江偶江濤中有斷木附之入蘆渚中有蓮實取以啗兒凡七日不死忽夜半聞人語聲呼之逢老父號雷老告之故與偕行達上所孫氏抱兒泣拜上亦泣寘兒膝上曰此將種也命賜雷老衣忽不見衆以爲神云煒旣長命爲水軍衛指揮僉事

壬寅三月平章祝宗陷洪都府都事萬思誠知府葉琛皆死於難後贈琛南陽郡侯同思誠配享洪都功臣廟

吳元年三月命建忠臣祠於鄱陽湖之康郎山時中書省臣以鄱陽湖死事之臣樞密院同知丁普郎院判張志

雄左副指揮使韓成統軍元帥朱貴陳兆先右副元帥余旭昌文貴王勝李信陳弼劉義徐公義同知元帥李志高元帥副使王咬住千戶姜潤石明王德朱鼎王清常德勝王鳳顯丁宇王仁汪澤王理陳冲裴幹王喜仙袁華史德勝鎮撫常推德曹信遂德山都尉鄭興羅世榮等三十五人列序封爵有差令有司歲時祭之

建忠臣祠於南昌府以平章趙德勝樞密院判李繼先右副指揮使劉齊統軍元帥許圭右副元帥朱潛元帥副使牛海龍千戶張子明張德山百戶徐明總管夏茂成都事萬思誠知府葉琛臨江同知趙天麟等凡十四人



設像以祭之

洪武元年七月南海賊馮簡等作亂邑人關敏倡義擊賊死之上以敏生未授官而能仗義討賊歿於王事特

贈敦武校尉兵馬司副指揮表其鄉曰忠義立祠祀之

九月上痛念起兵以來諸將死事者多追封胡大海越

國公趙德勝梁國公張德勝蔡國公耿再成高陽郡公

諭廷玉河間郡公桑世傑永義侯花雲東丘郡侯又封

張乎明為忠節侯

十二月命築壇於雞鳴山致祭功臣胡大海等以文臣死

事參軍李夢庚郎中王愷都事孫炎等附祭

三年五月諭陣亡物故元帥都尉指揮等官無子孫承襲

者給祿米養其父母妻子

十一月上思天下大定戰沒諸將不得膺爵賞乃設壇

親祭之且撫其兄弟子孫俾食其祿又設壇祭陣亡軍

士優養其父母妻子

十二月王保保襲蘭州鞏昌守將于光死之詳開國遣官諭

祭配享功臣廟

四年三月詔大小武臣亡歿者准世襲

六月蜀平章丁世真寇文州指揮僉事朱顯忠死之詳開國

五年六月宣寧侯曹良臣指揮周顯常榮張輝追虜至土





刺河俱戰死

七月指揮章存道遇虜於斷頭山戰死

六年十二月翰林待詔王禕遇害於雲南

祥冊使

八年湖廣行省叅政吳雲使雲南被殺

詳冊使

九年四月詔增亡歿功臣趙德勝等七人封號

六月召岐寧衛經歷熊鼎還京師行次中途西戎朵兒只

班要劫死之鼎臨川人陳友諒破江西強之仕不從王

師駐南昌召為中書博士編集經史事類并起居注凡

郊祀禮樂官制法律及賜外夷 詔鼎皆與議歷陞山

東按察副使既而為晉王傅以不能弭元四大王出沒

謫岐寧知西戎狙詐密疏論其雖降且叛之狀遣中使

趙成召還行次西涼打班驛只把判曾么哥擁鼎還切

責以大義遂及趙成與知事杜實俱被害 上悼惜之

立祠致祭葬之黃羊川

十年十一月都督濮真征高麗被執不屈死之

十二月諭都督府訪死事者子孫錄用之督府舉五百十

一人以聞授指揮千百戶有差 上恐其年少不更事

命於在京直隸衛所署事以試之

十七年五月諭兵部移文有司凡征南將士有死者悉收

其遺骸具棺葬之



二十年都督濮英殿大軍還道為虜所執自剖腹而死

二十二年五月僉都御史黃政從征雲南還次普安遇寇與其子琬皆死之

永樂六年征夷將軍沐晟征交趾敗績都督呂毅尚書劉

儁叅政劉昱死之詳安南

七年遣給事申鄭驥齋書諭本雅失里欲殺驥不屈死之

十八年五月交趾叅政侯保馮貴禦賊黎利死之保質皇

人尚國子生知廣城縣有善政初設交趾郡縣擇人撫

治陞交州知府遷叅政時黎利剽掠郡縣保率民兵築

堡於要害禦之賊來攻保與戰不勝而死貴武陵人舉

進士為給事中陞交趾叅政能撫輯流民歸附者與有

士兵二萬餘人皆勁勇習戰每出陣有功後中官馬驥

等疾之盡奪其士兵及黎利反貴力戰死

二十二年九月昌江衛指揮同知伍雲與黎利戰於又安

府茶龍州死之命禮部加賻贈

交趾都指揮陳忠與黎利戰清化死之

洪熙元年二月上諭禮部尚書呂震曰往年劉儁從征

薨趾陷賊不屈而死禮官不言朕思婦人盡節於夫尚

宜有旌典况大臣捐軀為國可無褒恤其贈儁太子少傅

諡節愍又歎曰忠臣之心皆欲立功報國不能成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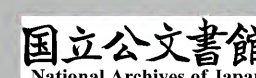
惟守義若身為大臣惟阿順取容為祿位計國亦何賴  
宣德元年三月交趾義安知府琴彭守茶龍州叛寇攻城  
晝夜備禦糧盡援絕不屈而死詔贈左布政使遣官賜  
祭仍勅厚恤其家遣人護送其子一人來京官之

十一月交趾平州知州何忠黎賊侵圍鎮城藩鎮以忠有  
膽略使懷奏潛請王師忠夜步走出城二百餘里被賊  
伏兵所執諸賊酋喜曰何知州聞名久矣共舉酒酌忠  
曰能從我同享富貴之樂忠大怒唾地奮杯擲賊面流  
血盈頤遂遇害詔贈官復其家

二年九月黎利寇陷諒江府知府劉子輔死之子輔廬陵  
人以廣東按察使坐累左遷諒江時寇勢熾甚他郡縣  
皆已陷子輔與守將倡兵民效死守數月寇增衆攻城  
食且盡而人心益固既又踰月寇攻益力遂破城城中  
兵民皆盡力鬪死無一降者子輔知事不支自經死一  
子一妾皆先子輔死 上聞贈叅政賜祭復其家

三年五月錄交趾死事都指揮李任指揮顧福劉順徐驥  
周安千戶蔡顯桂勝內官馮智各贈官世襲

四年八月贈叅贊交趾軍事兵部尚書陳洽榮祿大夫少  
保謚節愍洽武進人洪武中為給事中歷大理卿命將  
征交趾洽叅贊軍事兼總兵餉還朝陞兵部尚書洪熙





間代黃福叅贊軍事黎賊反洽同總兵王通率兵分道擊賊洽被執不屈死事聞賜贈謚遣官卽其家祭之官其子極爲刑科給事中

正統二年九月遣官諭祭莊浪陣亡官軍莊浪之捷雖大挫賊鋒而洮州等衛官軍被傷至死者亦多上聞之旣優恤其家而猶悼念之不置故有是命

十三年都督陳詔副總兵陳榮討葉宗畱戰歿

詳寇盜

閩寇鄧茂七寇泉州知府熊尚初逆戰被執不屈死之

十四年正月鄧茂七寇建寧掌府事叅政張瑛戰死初瑛知建寧多善政進叅政至是賊寇城瑛率兵拒戰死之

總兵徐恭討葉宗畱敗績三司官沈璘耿定王晨皆歿

七月車駕親征北狩成國公朱勇尚書鄺埜等死之

詳復辟

景泰元年二月贈前侍講劉球爲學士謚忠愍球以言事

忤王振下獄振使錦衣指揮馬順卽獄中殺之二子長

鈇次鈇皆好學通春秋痛父死非命杜門家居養母絕

意仕進及王振馬順死球被褒贈乃出應舉鈇卽舉是

秋鄉試第一尋與兄鈇先後登進士鈇仕至叅政鈇選

庶吉士改御史陞浙江提學副使雲南按察使嗣世子

孫科第相仍人謂天固所以報忠愍云

布衣成器餘姚人聞劉忠愍死獄卽邑中龍泉山頂爲



文祭之祭畢以餼頒諸同志其文歷述古今權奸之禍  
凡三千餘言人謂之祭忠文今其地爲祭忠壇

天順元年二月贈御史鍾同大理寺丞同在景泰間請復  
儲杖死 上謂同忠誠節義可貫金石予贈官復官其

子啟爲知縣啟上疏請同遺骸得出園土歸葬時同歿  
已久矣血漬臂間洗出倍鮮好後謚恭愍

贈少監阮浪爲御用太監命儒臣撰文立碑

詳中官考

五年七月恭順侯吳瑾左都御史寇深擊反賊曹欽被殺  
贈瑾梁國公謚忠壯深贈少保謚莊愍

成化元年七月贈廣東副使毛吉知縣王麒驛丞秦瑄等

官先是兩廣流賊萬數劫掠郡縣吉與麒瑄隨軍殺賊

奮不顧身皆死之事聞贈官賜誥以褒其忠

毛吉詳按察司

二年遣行人祭故少保于謙復子冕爲府軍前衛副千戶

三年七月虜寇榆林叅將湯孔勛力戰死之

九月虜破開城縣知縣于達教死之

四年四月固原土達滿四聚衆反指揮申澄死之

七月都指揮費良討滿四歿於陣

十月伏羌伯毛玉攻滿四力戰死

弘治元年加贈于謙特進光祿大夫柱國太傅謚肅愍建  
祠墓所命有司春秋致祭從給事中孫需請也



賜順天府丞周璽祭壘以論劾逆瑾及黨惡錦衣指揮楊玉遂爲誣害杖死 上特旌其忠廕其子襄爲國子生六年三月故廣西叅議馬鉉征古田徭獍爲賊所殺其子效才上疏乞贈父官并量加錄用 上命贈右叅政賜以誥命遣官諭祭仍令其子爲國子生

十年三月給事中林霄成化中奉詔使暹羅歿於其國至是其子非援例乞讀書國子監以自効 上允之

十五年七月廣東左叅議劉信以討黎賊死於陣事聞命加贈嘉議大夫賜誥命遣官諭祭仍錄其子景宗爲國子監生并給驛歸其喪於四川南溪縣

正德七年閏五月江西副使周憲引兵攻華林賊他兵觀望不進憲攻自北門二戰射輒中賊少却憲與其子先登逼之賊滾石下如雨軍潰憲被執頭中刀血流滿面左髀中鎗不能行罵賊不絕口賊怒支解之以徇其子幹赴救身中鎗猶力戰竟墮崖死敗兵裹屍以還事聞贈官謚忠愍仍旌其子孝烈

流賊攻河南總兵馮禎戰歿

九年九月編修王恩上疏佞倖蠱惑上心諸不法事忤旨杖闕下謫嶺南驛丞尋以重傷死

十年四月兀良哈寇馬蘭谷叅將陳乾戰死



十一年九月土魯番犯肅州遊擊將軍芮寧禦之敗歿  
十四年四月兵部員外陸震行人司副余廷瓚主事劉校  
何遵評事林公黼照磨劉珏行人孟陽李昭賢劉平甫  
李翰臣詹軾黃國用以諫南巡廷杖死 世廟登極詔  
各官追贈諭祭廕子 詳巡幸

十六年四月賜司禮太監王岳范亨贈各廕弟姪一人錦  
衣百戶世襲正德初劉瑾等亂政岳亨與大學士劉健  
等謀誅之語泄瑾等矯命杖岳亨於內門遣發南京尋  
命追殺之至是惡黨敗 上念岳亨以忠死故有是命

六月贈前巡撫江西副都御史孫遜禮部尚書謚忠烈江  
西副使許達副都御史謚忠節建旌忠祠於南昌命有  
司春秋致祭各依例贈官祭廕一子錦衣百戶世襲  
復故金吾都指揮僉事張英官贈都指揮使賜祭仍優恤  
其家英以諫南巡廷杖幾死謫戍烏撒衛歿於戍所兵  
部奏詔議恤從之

九月賜大理少卿周東祭一壇仍命有司給米二十石優  
其家先是東奉命往郊西清查地土值寘鐮叛被害至  
是其妻馬氏奏乞比照死節例給卹典部覆東邂逅遇  
害非死節比止宜賜祭從之

十月贈進士陸紳爲大理評事紳太倉人正德初蚤朝有



無名奏稿遺御道語觸逆瑾內傳哥朝官跪下詔獄紳  
遂死獄中至是其子之箕乞卹典故有是命

十一月邛州盜起流劫蒲江縣界主簿齊敏率兵格捕為  
賊所敗父子三人死焉巡按蘇恩以聞贈知縣錄其子

十二月贈保安衛千戶周麒為指揮僉事賜其母妻米十  
石仍給優養俸先是逆彬侍 武廟禁中奕棋不遜麒

叱彬名責其無禮彬銜之竟陷麒榜掠至死至是御史  
楊百之奏乞贈卹 上憫其忠義故有是命

賜御史馮顥主事劉天麒諭祭二臣正德中俱為逆瑾誣  
害顥自經死天麒貶貴州驛丞死

嘉靖元年五月錄開國功臣韓成嫡長孫鳳祥為冠帶舍

人月給米一石 成都陽湖死事

贈工部主事何遵尚寶司卿蔭子世守國子生遵以黃鞶  
諫止南巡被罪抗疏救之語侵江彬彬怒下遵獄榜掠

瀕死復罰跪廷杖逾二日竟死  
四年贈冀北道僉事田美光祿少卿初提督侍郎胡瓚命

美往渾源應州等處預備芻糧遇虜被害巡按王官以  
聞詔贈官賜祭命所司護其喪及妻子以歸

贈主事王冕光祿少卿時妖賊突入山海關執冕母冕挺  
身罵賊而死詔贈官予祭





六年贈瑞州知府宋以方爲光祿卿廕一子國子生以方  
黔陽人守瑞州時知宸濠有反狀陰繕城塹集民兵以  
備之濠使至不爲禮所徵索皆不應濠中以他事逮繫  
南昌獄明日濠反械以方罵濠不屈赴水死至是以巡  
撫陳洪謨請加贈錄後以其孫一范請祔享旌忠祠  
八年贈安仁縣醫學訓科倪測爲德興縣丞命有司歲時  
致祭仍以其子笙爲醫學訓科初正德間桃源賊寇安  
仁測挽弓捍敵連發七矢中七賊敗去復擁衆來攻測  
身被九鎗賊退隨死有司以狀聞故有是命

十二年八月贈崇明知縣唐一岑爲光祿丞立祠祀之

其子爲國子生初崇明新城成一岑決計徙居而本所  
守城千戶高才翟欽者阻之未幾倭寇突入舊城一岑  
遂爲亂軍所害土人至今以各官軍爲恨云

十八年贈御史蔣欽爲光祿少卿賜祭塋欽常熟人正德  
中劾劉瑾專權亂政瑾下獄訊之抗辯不屈拷死

二十一年賜總兵劉世忠贈謚立祠初世忠躡虜力戰諸  
將莫援虜集精兵三千圍之世忠裹創步戰虜亦窘會  
金矢火藥俱盡虜畢力攻中二矢死

詳北虜

二十二年賜都督姜漢祠名憫忠漢正德中鎮守寧夏寘  
鏞之變罵賊不屈而死從撫臣請建祠春秋祭享



詔建二忠祠於山西祀指揮同知周于丁璋以禦虜死也

詔以磁州學生員王邦直子為磁州所千戶詳北虜

二十四年贈西平縣義民賈得山為本縣主簿初流賊劉

六等攻西平知縣王佐使得山督城中兵禦之戰三日

夜殺賊數百人會城陷得山與佐等俱沒於賊一門遇

害者三十七人有司上其事得表贈仍從祀王佐祠

詔賜參將張鳳贈謚祠祀初虜犯大同中路鐵裹關鳳力

戰却之後虜犯鵝鴿谷復率眾殊死戰虜益集挺身陷

陣中流矢死又有韓世忠者虜犯介休回忠直前赴營

虜以三千騎圍之力戰而死并加卹典詳北虜

詔廣東守臣為故浙江副使陶成及其子湖廣左布政魯

立祠於會城歲時致祭從錦衣指揮陶鳳儀請也成原

籍鬱林州正統時為僉事以討處州叛賊功陞副使既

而為賊所獲死之景帝遣官諭祭贈參政民為立祠

成化間詔蘭谿湯谿二縣官春秋致祭魯以父廕起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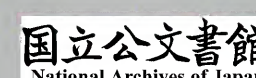
與征兩廣洞蠻積功至布政使諸蠻深讐之乃發掘其

祖墳戕其宗黨魯卒子孫不敢回鬱林遂占籍南海

孝宗復廕魯子世襲千戶鳳儀成曾孫也

詔加大同總兵張達副總兵林椿贈廕時虜犯鐵裹關達

力戰却之虜復犯大同達身先士卒虜望見圍之數重





殊死不得出椿戰虜於彌施山聞達被圍引兵西援虜  
四面圍矢如雨下達死圍中椿亦中流矢死詔各廕一  
子爲本衛世襲指揮僉事達謚忠剛椿謚忠勇

二十七年命河南守臣建祠祀故燕山衛指揮使馬義都  
督馬俊都指揮馬振義正統中從駕北征死於土木子  
俊鎮廣西以征剿古田戰歿俊子振任河南都司擊流  
賊劉六等亦死於陣至是振子如求立祠許之

二十一年贈指揮王恭都督僉事時巡按御史李逢時奏  
恭素著苦節臨難致命宜錄祀贈廕以勵其忠 上特  
命任一子正千戶祠祀恤典禮部題行

四月贈備禦指揮王相都督同知廕子正千戶

詳北虜

三十二年詔贈柘城舉人陳聞詩爲鳳陽府同知歸德府  
檢校董綸爲本府同知立祠並祭先是強賊師尚詔反  
聞聞詩名約克城必生致之劫以爲帥已而城破擁以  
前聞詩不屈賊斬其家屬數人聞詩知不可脫給曰必  
欲我行勿殺人勿縱火賊曰諾箠以行在道賊詩不絕  
至鹿邑防少懈自經死尚詔入歸德府衛官皆遁綸率  
兵巷戰被執猶手刃數人其妻賀氏一姪一僕皆從死

三月詔予宣府死事副總兵郭都恤典如例立祠致祭

詳北虜

三十三年六月贈大同總兵岳懋少師左都督謚壯愍廕



一子立祠祀之

十一月追錄採淘港陣亡指揮劉承千戶孫升胡應麒鎮撫李繼發義勇官徐恭各陞襲增級命有司立祠如例并卹其從軍死事者官

三十四年倭寇常熟江陰知縣王鈇錢錚與戰死之詳日本

三十五年詔贈慈谿省祭官董槐光祿寺丞父文明府經歷廕一子國子生立廟祀之詳日本

四月贈溫州同知黃釗為浙江叅政廕一子太學生仍立祠春秋祭之詳日本

贈遊擊將軍宗孔都督同知廕一子世指揮僉事詳日本

六月詔予指揮徐行健程祿百戶方存仁各贈卹時倭寇

薄海鹽行健等逆戰死之行健贈指揮使任一子百戶

三十六年賜延綏副總兵陳鳳祭葬立廟榆林陞其長子

三級鳳始與虜戰紫荊關繼戰浮圖俱捷後遇虜常樂堡與其次子守義逆之眾寡不敵死於陣守義亦被創

巡撫石永以聞上嘉其父子忠勇賜鳳祭葬贈左都督世襲守義進都督僉事

三十七年六月贈台州府知事武暉為太僕寺丞廕其子尚賓國子生立祠賜額愍忠暉深水人倭破黃巖由臨海釣漁嶺趨府暉率民兵伏拘嶺下待之賊至射殺三



人賊驚引旋暉督所部率追釣魚嶺力戰死至是以尚  
賓請有是命

三十八年詔贈永嘉良醫王沛爲太僕寺丞立祠祭祀仍  
廕其子叔本國子生初沛招集鄉兵屢有斬獲倭夷功  
及戰梅嶺失利死之總督胡宗憲以聞故有是命

三十九年廣德州國子生蔡汝蘭與子啟元允元姪渭皆  
習武事與總督胡宗憲有舊遣其父子赴海道標下練  
兵勦賊啟元帥兵追賊至奉化之南渡橋戰死旣賊攻  
海門衛渭亦死之宗憲以聞詔授汝蘭所鎮撫贈啟元  
太僕丞仍廕一子入監

四十年四月旌故蠻夷長官田苗及其子耕建坊於所居  
表曰忠義苗永順宣慰司屬也初以征倭進攻新塲巖  
穴死之子耕復父讐斬獲有功已贈苗官給殮銀百兩  
耕疏辭給銀而請襲其祖職張思明溪蠻夷長官職事  
詔下守臣勘實則張思明溪者係酉陽地界非永順界  
也其耕所稱祖職亦無可的據乃覆稱授耕職非便宜  
仍給賞功銀兩并建坊以褒錄之報可

四十二年詔贈總兵楊照爲少保左都督賜諡立祠詳此  
三月詔立建撫守備王址祠於其所死令有司歲一致祭  
初二十八年廣寇犯新城址力戰死事聞已贈官廕子



新城民復以立祠請許之

四月詔贈興化死事同知奚世亮為叅議知縣周尚文縣丞葉德良徐九經訓導盧學顏為太僕寺丞各廕一子國子生遊擊倪祿指揮齊天祥張光祚千戶魯思亮邵于蕃張珊各陞其子二級

四十三年三月贈福建武生薛天申為指揮僉事祀鄉賢廕其子為總旗陞泉州衛舍人周岳鎮子一級先是賊犯泉州天申與岳鎮俱隨指揮歐陽深禦之陷伏中死事聞詔先卹錄深下二人巡按勘報至是覆實有是命廕莒州省祭孫鏜子為國子生先是三十三年鏜寓居松

江會倭亂鏜自具弓劔率壯士百餘人擊賊於南漚敗之奔至葑門射殺十餘人創數十人賊退屯十湖橋鏜乘勝深入陷重圍中戰死事聞贈光祿署丞御史陳瑞復言鏜以羈旅之身本無官守義憤所激捐貲糾賞以赴國難乞加敘廕以勵將來兵部覆請從之

隆慶元年錄言事者郭希顏沈練楊允繩楊最王思薛宇鎧何光裕裴紹張原浦鏗曾翀等各加贈廕

七月贈兵部員外楊繼盛太常寺少卿賜祭廕子謚忠愍仍祠於保定賜名精忠命有司時祀從御史郝杰請也

二年復曾銑官謚襄愍廕一子

詳河套



廕御史曾翀子綬為國子生翀以劾汪鉉死於杖者也  
廕禮部主事臧文奎子繼蓋為國子生文奎在世廟時  
以建議杖死者

贈廣東僉事王德太僕少卿立祠廕一子温州衛百戶先  
是倭犯温州德率鄉兵禦之賊圍府城出戰後兵不繼  
死於賊詔賜贈廕其妻復以例請改錦衣百戶

國子生郭瑀請收葬其父希顏許之希顏初傳首四方其  
首寘南昌天寧寺至是乃得收葬云

國朝典彙卷一百二十七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臣徐學聚 編輯

後學潘上驥 重訂

禮部 二十五

旌節孝

己亥五月賜寧越節婦松氏米五石

洪武四年閏三月吳興王昇子為平涼知縣以書托御史  
幕官宇文桂達之因刑部搜獄中囚得其私書以奏  
上覽其書內云凡為官須廉潔自持貧者士之常也古  
人謂貧乏不能存此是好消息撫民以仁慈為心報國



以忠勤爲本處已以謙謹爲先進修以學業爲務有暇日宜玩經史至於先儒性理之書亦當潛心其間於此見得透徹則自然思無邪又熟讀律令則守法不惑仕與學蓋不可偏廢人便則買附子二三枚川椒一二斤必經稅而後來餘物非所覲也 上嘉歎良久下詔賜金絹以旌之仍復其家

十四年以鄭湜爲福建叅議湜浦江人綺八世孫鄭氏素以孝義聞時胡惟庸旣敗凡有仇怨相告訐者指爲胡黨卒坐重獄因有及鄭氏者湜兄弟六人吏捕之悉諸兄爭欲行湜曰弟在其忍使諸兄罹刑辟獨詣吏請行

仲兄濂先有事京師暨弟至迎謂曰吾家長當任罪弟無與焉湜曰兄老吾往辭之萬一不直弟當服辜二人爭入獄 上聞之召至廷勞勉之謂近臣曰有人如此而肯從人爲非耶卽宥之詔賜酒食擢官賜冠帶襲衣十五年四月故元臣名祖自遼東來歸言遼東有高希鳳者爲亂兵所掠斷其右腕而死其妻劉氏被虜罵不絕口亦爲所殺希鳳仲弟藥師奴亦死於亂妻李氏攜子與姪避難度不能兩全以子差長棄之獨攜姪行及混一復業訪得其子同歸守服希鳳季弟伯顏不花爲納哈出所殺妻郭氏自縊死於馬櫪希鳳從子高塔失下



爲讐誣陷死妻金氏與姑邢氏縊死魚塢居室又定遼南河寨幹羅村有裴鐵瘟死妻李氏書夜哀臨墓之日陳祭辭極畢縊於屋西桑樹鄉人義之上爲動容稱嘆詔有司旌希鳳家爲五節婦之門裴鐵家貞節之門七月旌表真定孝婦劉氏氏夫新樂韓太初遷官和州挈家行氏事姑甯甚謹姑在道遇疾氏刺臂血和湯以進疾愈太初至官卒又二年姑患風疾不能起氏號呼神明割股和粥以進姑復甦越月而卒氏殯之舍側園中欲還合葬於舅墓凡五年不能歸事聞上遣中使賜衣鈔官爲送其姑喪歸葬旌其門復其徭役

十六年二月旌表安平烈婦張氏氏夫國子生翟德盜同舍生衣物事覺氏恥之曰夫者非但仰望以終吾身將冀其力學成名以顯榮父母也今若此我何面目見鄉里人乎遂自縊死事聞上以其素承父母之教命於其父母家旌之

十七年正月旌表山陰民徐允讓及其妻潘氏孝節元末兵亂允讓夫婦奉其父安避兵山谷間遇寇斫安頸流血允讓抱安大呼曰汝寧殺我勿殺吾父寇卽舍安殺允讓將辱潘潘給曰我夫死從汝必矣若能焚吾夫則無憾也寇以爲然縱潘聚薪焚其夫火方熾潘卽投火



中死寇驚嘆而去安得不死至是有司以聞 上以允

讓能捐生以救父死潘氏能全節以盡婦道旌其門

二月詔旌黟縣民鮑叔用妻徐氏為貞節之門

四月禮部言鈞州張宗魯四歲失明二十遭亂負母路氏

逃難其妻扶掖以行歲饑宗魯賣卜以為養日給不足

則妻採野菜以繼之天下既定宗魯奉母還故鄉竭力

供養母卒仍求其前母曹氏沈氏吳氏三人遺骸合葬

父墓 上曰宗魯以瞽子而孝行如此命旌其門

二十一年旌表休寧朱原卿妻李氏黃仲謙妻吳氏貞節

二十五年八月旌表歙民江來肅妻蔡氏寧國民楊仲庸

妻胡氏句容民孔世傑妻許氏朱仲謙妻石氏萬壽春

妻王氏張德清妻周氏廣德民陳益妻蔡氏各貞節

旌表廣德州民姚觀為孝子之門

二十七年七月旌表涑水孝子李德成為孝行之門長洲

張德妻高氏為貞節之門

九月日照縣民江伯兒以母疾割脇肉食之不愈乃禱於

岱嶽祠誓云母病愈則殺子以祀既而母病愈竟殺其

三歲子祭之有司以聞 上怒曰父子天倫至重禮父

為長子三年服今百姓無故賊殺其子絕滅倫理宜亟

捕之勿使傷壞風化遂逮伯兒杖一百謫戍海南因命



禮部定議旌表孝行事例行於天下禮部議曰人子之事其親居則致其敬養則致其樂有疾則託之良醫投以善藥至於呼天告神斯又懇切之至此人子所當為也卧冰割股前古所無雖出於後世亦是間見至若割肝殘害尤甚且如父母止有一子割肝割股或至喪生卧冰或至凍死使父母無依宗祀永絕反為不孝之大者原其所自愚昧之徒務為詭異以驚世駭俗希求旌表規避徭役割股不已至於割肝割肝不已至於殺子違道傷生莫此為甚自今人子遇父母有疾醫治弗愈無所控訴不得已而割股卧冰亦聽其所為不在旌表

之例 詔從之

三十年五月旌表浮梁民鄭敬成妻王氏金添隣妻王氏  
歙民江務本妻許氏俱貞節之門

永樂八年總旗張法保割肝療祖母武寧人張仲賢割肝  
療祖母旌擢鴻臚司儀署丞

四月 皇太子令旌表樂安縣民陳伯榮妻鄧氏安東中  
衛百戶陸阿葛妻倪氏江寧縣民陸雷妻張氏向官童  
妻汪氏上元縣民王勝一妻沈氏陶官真妻諸氏張五  
妻俞氏俱貞節之門

十年八月以國子學錄王讓侍 皇太子讀書 上曰朕



國朝典彙卷三十三  
方節  
聞讓孝於其親故擢用之

十四年八月旌表石州學正梁準孝行準鳳翔人母喪廬墓哀毀有羣鳥飛鳴其上種樹有鵲來巢有司上其事特旌之擢爲均州知州

洪熙元年九月御史尹崇高奏諸暨孟氏女蘊許嫁生員蔣文勗未嫁文勗克貢入監爲御史病卒蘊年纔二十號哭歸蔣執喪三年甘守苦節年已六十乞旌其門

宣宗謂禮臣曰夫死守節世恒有之此女但許嫁能執婦禮守志不二可謂貞女人所難能宜旌之以勵風化宣德元年五月禮部奏總旗衛整女母病篤割肝煮液飲

之而愈宜旌表 上曰爲孝有道孔子曰身體髮膚受

之父母不敢毀傷剖腹割肝此豈是孝若致殺身其罪

尤大况 太祖皇帝已有禁令今若旌表使愚人倣之

豈不大壞風俗女子無知不必加罪所請不允

六月旌表孝子權謹等孝行 上諭禮部尚書胡濙曰孝

者人道當然賢智之人不待勸勉中人以下須激勵乃

能爲善旌表之意正如此若權謹則朕所知謹實實人

也宜旌之使人人見而思奮其於治道豈不有益乃以

謹爲文華殿大學士

詳輔臣

成化四年巡按福建御史涂棐言鄧茂七之亂上抗民邵



縉紳縉纓兄弟避難遺妻陳氏黃氏奉姑時陳年二十  
黃年十九同匿金山巖穴間爲賊所執欲犯之二婦紿  
曰幸存殘喘過河入人家可從賊信促之行二婦附姑  
耳語曰我等寧死不受辱因灑淚各抱兒行至梅谿渡  
俱投水死越三日三屍浮出兒尚在抱詔旌其貞節

九年四月海康民吳祁與其弟金童挈家避寇新會止劉  
銘梁狗家祁出備銘狗見金童妻莊氏色美屢犯不從  
乃謀殺金童投江中銘歸欲犯莊氏而拒益力居數日  
金童浮屍銘門莊氏見之得謀死狀顧力不能報仇乃  
先投幼女於水卽自投水附夫屍死焉三屍隨潮上下

旋繞銘門其鄰李逢春爲收葬銘潛發棄之海祁歸於  
於官具伏上令有司卽誅銘狗梟示旌表莊氏刑部  
尚書陸瑜奏李逢春收葬三屍誠爲義舉今遭發掘宜  
令有司卽其處寔之立石大書其夫婦姓名以誌詔可  
二十三年二月旌表桐城民陶氏四節婦之門

弘治十六年四月禮部侍郎謝鐸祖母趙氏守節已死未  
蒙旌表凡例死者不旌鐸請以本身考誥命易旌表祖  
母貞節上特旨與之鐸應得誥命仍給與

正德十一年十二月御史王應鵬列御史陳茂烈孝行詔  
賜坊牌表宅里



十二年八月命立祠祀烈女何氏氏泗州人年十六其父母醫之倡家有欲犯之者氏不從自刎死提督御史黃如金請爲立祠詔嘉其貞烈可爲風俗勸特許之

十六年十二月贈故東丘郡侯花雲妻郜氏貞烈夫人侍

婢孫氏安人立祠遼東

詳死

雲五世孫復州指揮時乞

二氏贈號并立廟秩祀部覆從之

嘉靖五年旌表安福民顏簡妻節婦伍氏初簡死氏卽誓不再適軍人李敦率衆強娶之氏自縊死事聞敦論死十年十一月盱眙有二女長十七次十二歲饑其父何雄欲歸之樂戶二女不從以死誓雄強之乃夜潛出以帛

相係於手溺水死詔立祠以祀賜名雙貞

十三年神武左衛舍人許紳繼妻葉氏以家貧夫婦投通家探親不遇紳死於道葉守屍痛哭不食者旬日行者哀而食之拒不受竟死夫傍詔旌之

三十年十二月南城縣民李華隨父遠出其妻胡氏名全姑與姑易氏獨居姑日與鄰人徐璉通胡貞白自誓姑逼與同汚胡不從姑與璉謀夜梓胡以土囊掩殺之事聞命正璉及姑罪爲胡氏立祠名哀烈賜祭一壇

二十二年十二月山西撫按請旌表石州孝子張鈞烈婦白氏等十二人詔從之張鈞正德間舉於鄉以親老



不上辛壬虜寇石州父叔被擄釣馳入虜中求父爲流矢所中裹創前往至則父已死哀痛殞絕盡飲父血而死 州學生張承相虜至負母以逃爲虜所得承相抱母叩頭虜俱殺之抱母首而死 干博少孤母鄉居博從城受書虜至城下號泣求母母已被執道遇取石擊賊賊剖其心殺之母得遁去博死年十八 椽吏張永安父爲虜所逐永安持挺走殺之擊傷二賊趣父逸去身後護之彼數十創死永安勸妻白氏聞賊入塞從夫匿土穴賊覺攻甚急度難俱生令夫逸去罵賊不辱被殺 牛宗近妻李氏家貧隨夫備作夫爲賊所得伏夫

身求代賊俱殺之 侯景儒妻吳氏賊至走山洞其旁女皆已掠去度難獨免乃推兩兒山下自投水賊曳出載馬上遂自刺其面賊殺之 喬甫妻郭氏母家甚大而夫甚貧奉舅姑極孝賊至不屈死 典膳張環妻李氏年老寡居張蘭妻馮氏年二十而寡守義三十餘年俱罵賊不屈而死 賀氏年十七未嫁賊至從父匿山洞被執罵賊死 溫氏年十六與母俱被虜伏地不肯從賊死 沁州學生溫繼宗家貧父沒不能葬虜至咸勸入城避之不肯與叔父淵等力戰擊傷一虜虜吹角大至中矢死父柩傍



二十五年旌表烈婦張氏嘉定民汪受妻也姑陸氏縱淫  
恚氏諫正乃與所私殺之舉火焚其室欲滅其屍而不  
得獄成巡按御史王言以聞詔有司建祠賜名哀貞  
二十九年旌表節婦劉氏長沙衛軍劉槐錚女已許聘同  
里人徐良政爲妻益陽富民蔡從楷謀奪之女自縊死  
詔旌其門曰貞烈發蔡成邊

四十年十二月贈故江西副使汪一中妻程氏爲淑人命  
建坊立祠祀之一中死於賊程氏扶柩回家不食而死  
隆慶元年九月虜陷石州城故副使喬應元妻蘇氏義不  
受辱一女適車同軌共攜入井其同居婦十人亦相繼

赴井死事聞禮部言蘇氏雖業已受封而貞烈異常又  
能率居民等同時殉節宜一體旌表詔從之

汝寧王勤稔病腫瀕死妾劉氏焚香祝天願着單衣三冬  
分王灾王疾果愈後三年王薨劉氏卽整衣自縊顏色  
不改事聞下巡按御史覈實詔旌貞烈

會稽羅道妻朱氏夫死時年二十一父母爲其年少無子  
欲奪其志而道弟謀得兄產亦百端擠之朱以死自誓  
立道兄子拱璧爲嗣而終身焉年六十二卒後三年孫  
萬化及第用恩陳請禮部行勘得實旌之

順天生員翟思榮妻張氏錦衣百戶鎡女年十七歸翟是



年六月思榮遘疾自度不起屬張改適張以死誓絕口  
不食者二十一日亦卒事聞上命豎坊旌之  
旌表烈婦李氏李餘姚人夫死誓不再適自縊死  
詔旌表五開衛舍人王言妻袁氏貞節初言父指揮載以  
侵用官錢亡命言年十四聘袁未娶卽坐繫更二十餘  
年度終不出數寄謝袁令他適時袁年踰四十父母俱  
喪然矢死不他其後慮囚者憐其節縱言歸婚未幾有  
司復收繫之竟瘦死獄中袁守節如初至是年五十餘  
矣湖廣撫按交上其事且言袁嫠居貧苦而復以遺賍  
累之尤爲可憫乃得旨蠲豁且旌其門云

按國家令典於婦人女子能殉夫死者俱有旌異然考  
之實錄洪武七年九月中書平章政事李思齊卒妾鄭  
氏自經死十七年正月安陸侯吳復卒妾楊氏自經死  
俱贈淑人謚貞烈又燕山中護衛指揮使費恩卒妾朱  
氏自經死贈德人謚貞烈德人卽恭人也永樂二十一  
年正月成安侯郭亮卒妾韓氏自經死贈淑人宣德四  
年二月中軍左都督馬聚卒妾陳氏自經死左軍右都  
督冀傑卒妾王氏自經死俱贈淑人三月陝西都指揮  
使王倬戰歿妾時氏自經死贈淑人謚貞烈八年三月  
中義右衛鎮撫李壽卒妾趙氏自經死贈宜人八年四



國朝典彙卷之二十三  
月大同左衛指揮使范安卒妾楊氏自經死贈恭人九  
年二月武安侯鄭亨卒妾張氏自經死贈淑人正統六  
年五月中軍都督僉事胡榮卒妾陳氏自經死贈淑人  
景泰二年九月昌平侯楊洪卒妾葛氏自經死贈淑人  
三年正月豐城侯李賢卒妾余氏自經死贈淑人以上  
凡十有三而勛戚大臣之妻殉死者無一二也豈妾獨  
厚而妻獨薄耶意者有呂后袁紹夫人之妒而出於不  
得已也又自 憲宗而後旌典歲有之而未聞有勛戚  
之家及爲妾者又不可曉故特紀於此

國朝典彙卷之一百二十八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

臣

徐學聚

編輯

浙江蘭谿縣知縣

臣

王家彥

訂正

錫壻趙公楷

重訂

禮部 二十六

科目

吳元年三月定文武科取士之法先是令有司每歲舉賢  
才及武勇謀畧通曉天文之士其有兼通書律廉吏亦  
得薦舉得賢者賞濫舉及蔽賢者罰至是復下令曰上  
世帝王創業之際用武以安天下守成之時講武以威



天下至於經綸撫治則在文臣二者不可備用也古者  
人生八歲學禮樂射御書數之文十五學修身齊家治  
國平天下之道是以周官選舉之制曰六德六行六藝  
文武兼用賢能並舉此三代治化所以盛隆也茲欲上  
稽古制設文武二科以廣求天下之賢其應文舉者察  
之言行以觀其德考之經術以觀其業試之書筭以觀  
其能策以經史時務以觀其政事應武舉者先之以謀  
畧次之以武藝俱求實効不尚虛文然此二者必三年  
有成有司預爲勸諭民間秀士及智勇之人以時勉學  
俟開舉之歲充貢京師其科目等第各出身有差

洪武三年五月詔設科取士詔曰朕聞成周之制取才於  
貢士故賢者在職漢唐及宋科舉取士各有定制然但  
貴詞章而不求德藝之實前元依古設科待士而權家  
勢要結納奔競輒竊仕祿賢者恥與竝進甘隱山林風  
俗之弊一至於此今朕統一華夷願得賢人君子用之  
自今年八月爲始特設科舉以取懷才抱道之士務在  
經明行脩博通古今名實相稱其中選者朕將親策於  
廷第其高下待以顯擢敢有奔競夤緣之徒坐以重罪  
五經義限五百字以上四書義限三百字以上論亦如  
之策惟務直述不尚文藻限一千字以上其高麗安南



占城等國如有經明行修之士各就本國鄉試許貢赴京師會試不拘額數選取遣使頒詔知之

八月京師及各行省開鄉試自初九日始試初場後三日試第二場又三日試第三場京師直隸府州額百人河南山東山西陝西北平福建江西浙江湖廣各四十八廣東廣西各二十五人若人才衆多之處不拘額數若不能及數者亦從之初場本經義及四書義各一道第二場論一道第三場策一道中式者後十日復以五事試之曰騎射書算律騎觀其驅馳便捷射觀其中之多寡書通於六義算通於九法律觀其決斷

以御史中丞劉基治書侍御史秦裕伯爲京畿主考官侍讀學士詹同弘文館學士睢祿起居注樂韶鳳尚寶司丞吳潛國史編修宋濂爲同考官就試者一百二十三人中式者七十二人未會試悉授官有爲監察御史者按是年庚戌開鄉試明年辛亥會試是年天下亦舉鄉試又明年壬子連舉鄉試江西吳伯宗辛亥狀元也解學士文有曰家君以洪武四年辛亥主考江西蓋會鄉是歲同舉解江西人遂主江西試事又臨江先哲錄云洪武五年八月禮部侍郎曾魯奉旨考京畿鄉試則辛亥壬子鄉試可據也



按洪武元年乃戊申以辰戌丑未論爲殿試則當在庚戌是也蘇州錢氏世譜庚戌安大全爲狀元始蘇誌又以爲金壽如乙丑之榜花倫又有丁顯是春秋二次矣或每年或間一年亦不可知登科錄以爲自四年始則爲辛亥而非子午卯酉之期是國初不可以今日論也四年辛亥二月上謂省臣曰今天下已定致治之道在於在賢旣設科取士令各行省連試三年庶賢才衆多而官足任使也自後則三年一舉著爲定例以禮部尚書陶凱前翰林院侍讀學士潘延堅爲會試主考官

三月親策中式舉人俞友仁等於奉天殿賜吳伯宗等一百二十人進士及第出身是科高麗金壽中三甲第五授安丘縣丞林實卞伯儒皆不第三人以不通華言請還本國詔給道里費送歸伯宗授禮部員外郎金壽高麗延安人歸爲其國相始令進士釋褐行釋菜禮

五年正月命禁下第舉人不許撫拾主司上謂禮部臣曰近代舉人不中程式多不省己自脩以圖後進往往撫拾主司細故謗毀以逞私忿禮讓廉恥之風不立今後有此者罪之

六年二月命罷科舉諭中書省臣曰朕設科舉以求賢



務得經明行修文質相稱之士以資任用今有司所取多後生少年觀其文詞亦若可用及試用之不能措諸行事朕以實心求賢而天下以虛文應朕非朕責實求賢之意也今各處科舉宜暫停罷別令有司察舉賢才必以德行為本文藝次之庶幾天下學者知所嚮方士習歸於務本

按是年罷科舉專用辟薦其目有經明行脩有懷才抱德有賢良方正有人才有孝廉羣舉於朝而各省貢士皆令卒業太學以次除用蓋罷進士之科者十有二年時初立辟薦法行之甚嚴每舉者至京 上親校閱不

稱旨輒坐舉主往往有謫戍者至洪武十七年復開科

十五年八月 詔禮部設科舉取士令天下學校三年一

試著為定例

十七年甲子三月頒行科舉成式凡三年大比子午卯酉

年鄉試辰戌丑未年會試舉人不拘額數從實克貢鄉

試八月初九日第一場試四書義三道經義四道每道

各三百字以上未能者許各試一道四書義主朱子集

註經義詩主朱子集傳易主程朱傳義書主蔡氏傳及

古註疏春秋主左氏公羊穀梁胡氏張洽傳禮記主古

註疏十二日第二場試論一道三百字以上判語五條



國朝典章卷之二十八  
四十五  
詔誥章表內科一道十五日第三場試經史策五道未能者許減其二俱三百字以上次年禮部會試以二月初九日十二日十五日爲三場所考文字與鄉試同鄉試直隸府州縣則於應天府在外府州縣則於各布政司其舉人則國子學生及府州縣學生員之學成者儒士之未仕者官之未入流者皆由有司申舉性資敦厚文行可稱者應之其學校訓導專教生徒及罷閑官吏倡優之家與居父母喪者並不許入試其中式者官給廩傳送禮部會試

十八年乙丑二月命翰林待詔朱善典籍聶鉉主考禮部

撤棘取中式舉人黃子澄等四百七十二人

三月策試舉人以第一甲進士及第丁顯等爲翰林院脩撰第二甲進士出身馬京爲編脩吳文爲檢討第三甲賜同進士出身危璣爲衛府紀善李鴻爲潭府奉祀正其諸進士上以其未更事欲優待之俾之觀政於諸司給以所出身祿米候其諳練政體然後擢任之其在翰林院承勅監等近侍衙門者采書經庶常吉士之義俱稱爲庶吉士其在六部及諸司者仍稱進士是科練子寧對策極言今日朝廷用人徇其名而不求其實以小善而遽進之以小過而遽戮之因歷陳古人



所以教養任用之道言甚剴切不顧忌諱  
 第二又得黃子澄後靖難仆碑削籍  
 是年會試黃子澄第一練子寧次之花綸又次之綸漸  
 江解元也及廷試綸第一子寧次之子澄又次之既啓  
 封上自以夢故用丁顯為狀元子寧如故綸第三抑  
 子澄三甲為庶吉士然三人俱授修撰何亦擢子澄  
 為修撰云見刻丁顯策者僅三百字稱上為上位餘  
 多不成語

是歲沈潛楊靖感受上知不兩歲至兵刑部尚書而  
 皆不克終蹇瑤改名義授中書舍人滿九載潛靖死後  
 始進官而為吏部尚書者三十四年僉憲登科考名姓  
 次序俱以會試錄為準然不載楊靖蹇瑤其脫畧可知  
 二十一年戊辰以編修蘇伯衡李叔荆主會試取中式舉  
 人施顯等九十九名

三月上御奉天殿策試舉人賜任亨泰唐震盧原質等  
 九十七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特命立石題名於太學  
 著為令亨泰襄陽人上命有司建狀元坊以旌之聖  
 旨建坊自此始

按洪武初翰林院官皆由薦舉未有進士入者是以辛  
 亥科狀元止授員外郎榜眼探花並授主事至乙丑科





始以一甲三名竝授修撰二甲馬京等授編修吳文等授檢討及是科又以狀元爲修撰榜眼探花爲編修著爲令獨洪武丁丑覆試探花焦勝授司副建文庚辰胡廣等三人竝授修撰

廷試罷對策不稱旨者二人

二十三年八月賜應天試官傅箕蘇伯衡謝南毛瀚鈔各十錠中式舉人黃文史等五十人各二錠不中者各二貫且諭以進學之方俾無怠無忽

二十四年辛未三月 上御奉天殿策中式舉人賜許觀張顯宗吳言信等三十一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觀貴

池人鄉會試俱第一後復姓黃

**按**顯忠錄謂觀庚午鄉試三十一名池州府志亦云庚午舉人會試廷試俱第一 皇明通紀乃云庚午解元

不知何據考庚午解元爲黃文史則非許觀可知

擢下第舉人張孟鏞等爲主事

二十七年甲戌三月 上親發策會試中式舉人彭德等一百人賜張信戴德彞景清等進士及第有差

三十年丁丑二月會試命翰林院學士劉三吾吉府紀善白信蹈爲考試官取宋琮等五十一人廷試賜閩縣陳郊爲首吉安尹昌隆會稽劉譔次之時大江以北無登



第者下第諸生上疏言三吾等南人私其鄉上怒命  
儒臣再閱落卷中文理長者第之於是侍讀張信侍講  
戴彞右贊善王俊華司直郎張謙司經局校書嚴叔載  
正字董貫長史黃章紀善周衡蕭楫及郊昌隆講各閱  
十卷或言劉白囑信等以陋卷進呈上益怒親策問  
擢韓克忠王恕焦勝等六十一人及第有差皆山東山  
西北平河南陝西四川士也授克忠翰林脩撰恕編修  
勝行人司副進士陳性善爲行人陳誠爲檢討考官張  
信等俱磔殺之三吾以老戍郊謬安置威虜唯戴彞尹  
昌隆得赦尋取郊謬回爲司賓司儀署丞復殺之宋琮  
拜御史後以檢討掌助教致仕

按登科考云世稱春夏榜又謂之南北榜郊等伏法削  
籍今但有克忠榜而郊榜不可考矣會試錄則猶存也  
命禮部乙榜舉子署教諭訓導年未三十不願者聽

按永樂四年傳臚之明日進副榜士臨軒策之擢周翰  
等三人進學翰林餘俱付除學官宣德間副榜舉人得  
冠帶讀書太學蓋循此制至正統後副榜始不復廷試  
三十一年二月再試寄監下第舉人中式者四百一十五  
名除教授教諭訓導不中者八十七人爲縣吏目

建文二年庚辰二月詔禮部尚書陳迪侍郎黃觀知貢舉



翰林學士董倫太常少卿高遜志充考試官右拾遺朱逢吉史官吳勤葉惠仲趙友士徐旭張秉彛爲同考試官御史王度俞吉士爲監試官取吳溥等一百十八人三月策試禮部中式舉人賜胡靖王良李貫等一百一十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以靖等三人並授翰林修撰廷試策良最優以貌不揚且靖策有親藩陸梁人心搖動之語稱旨遂易靖第一靖初名廣上特爲易名後復名廣與同榜楊榮金幼孜楊溥胡濙顧佐陳洽皆爲永樂時名臣唯良死建文之難

永樂元年禮部奏壬午年兵革未舉鄉試請以今年秋八月補試詔行之

命翰林院侍讀胡廣編修王達考應天鄉試賜宴於本府二年甲申禮部奏請會試選士之數上問洪武中所選幾何尚書李至剛對曰各科不同多者四百七十餘人少者三十人上曰朕卽位初取士姑率其多者後不爲例又曰學者成材亦難當取其大略其細如十分中有一二分語疵而不害理亦可備數然科舉是國家取人材第一路不可濫且文體毋尚虛浮惟取朴實二月會試命侍讀學士解縉侍讀黃淮爲考試官取禮樂制度爲問欲以宏博洽之士唯曾棨卷記獨詳上



喜御批貫通經史識達天人有講習之學有忠愛之誠  
擢魁天下昭我文明尚資啓沃惟良顯哉第二第三大  
周述周孟簡從昆季也亦皆有御批褒許之辭至謂兄  
弟齊名古今罕比授修撰編修等官仍於二甲擇文學  
優長楊相等五十一人及善書湯流等十人俱改翰林  
庶吉士進學賜榮與述孟簡羅衣各一襲

六月命翰林院試下第舉人張鏞等六十一人召見皆賜  
冠帶命於國子監進學以俟後科且勉以立志謂爾等  
學已有根但更百尺竿頭進步爾後科第一甲人有不  
在爾曹者乎次年復命學士縉等試庶吉士楊相等

十八人於文淵閣肄業時人謂之二十八宿進士周忱  
自陳年少願進學 上喜曰有志之士也命增入之司  
禮監月給筆墨紙光祿寺給朝暮膳禮部月給膏燭鈔  
人三錠工部擇近第宅居止是歲人知選二十八人不  
知初爲六十一人

按是科進士四百七十二人得陳敬宗周忱新進士李  
衝自言臣父洪武中得罪死於法臣不當違令干進  
上曰古之聖人亦有罪其父而用其子者但爲子能改  
父行致顯聞於世足以爲賢若以父死非命終身不仕  
亦未必合中道爾能力學進用雖違令而志可嘉朕不



爾罪而其勉之

三年各省復開鄉試

四年二月命侍講學士王達洗馬楊溥主會試取中式舉人朱縉等二百二十人

三月壬寅 上御奉天殿試禮部中式舉人二百一十九人賜林環陳全劉素等進士及第出身有差命國子監立石題名 上慮禮部下第舉人中或有遺才復親試之得文學優等二十一人各賜冠帶

是年進所選副榜士擢周翰等三人進學翰林餘俱付吏部除學官

五年禮部選國子生蔣禮等三十八人隸翰林院習譯書遇開科仍令就試置館於長安右門之外處之

七年二月命侍講鄒緝左春坊司直徐善述主會試取中式舉人陳璲等八十四人

時御史劾出題孟子節文尚書洪範九疇偏題詔緝等俱下獄

九年三月賜進士蕭時中蒨衷黃暘等八十四人及第出身有差七年己丑當廷試會 上巡狩北京詔禮部以七年己丑會試天下舉人璲等寄監讀書至是臨軒親策時中賜冠帶銀幣餘竝賜鈔五錠宴於會同館命工



國朝典彙卷三十一 禮部  
部建題名碑於國子監

取下第舉人熊槩金庠等十餘人寄國子監給冠帶

皇太子以副榜第一人孔諤爲左春坊左中允賜出身

十年二月命禮部尚書呂震諭考官諭德楊士奇金幼孜  
精選試卷諭曰數科取士頗多不免玉石雜進今取毋

過百人其務精選收散木累百不若得良材一株也是  
年取中式舉人林誌等一百人

三月 上親策禮部中式舉人一百六人賜馬鐸林誌至  
鈺等進士及第出身有差仍賜宴於會同館

十三年三月 上御奉天殿閱舉人對策賜進士三百五

十一人是年始詔天下舉人會試於北京命翰林院修  
撰梁潛王洪爲考試官初拆卷得第一名曰陳循其鄉  
人也避嫌改置第二而擢林文祜旣又以祜字難識進

呈不便因見第五名洪英曰此洪武英才也取爲第一  
改循第二第五名王翱者鹽山人也 上喜得畿輔士

以布衣召見賜酒食旣廷試復賜陳循及李貞陳景著  
及第賜宴於畱守行後軍都督府景著時年十八改進  
士洪英王翱林文祜等俱爲庶吉士

時鴻臚寺無卿丞張斌任事恃城守功最狠戾多所中  
傷人頗憚之以不與讀卷致爭論 上前不已御史黃



宗載奏斌不學無識不可以讀卷乃敢煩瀆 聖聽當

伏法士論壯之

按是科五魁有兩書經在第二第三實六魁云而第五

第六竝儒士

上以禮部會試下第舉人中或有學問可取者命翰林院

海試之續取二十四人竝賜冠帶給教諭俸送國子監

進學以待後科

十六年戊戌二月命侍讀學士曾榮侍講王英主會試

中式舉人董璘等二百五十人

三月 上御奉天殿策士賜李騏劉江鄧真等進士及第

有差騏初名馬 上為改之

勅進士年二十以下者遣歸本學肄業皆預注擬其官待

缺取用

十八年六月 命禮部自今科舉取士在大誥律例內出

題試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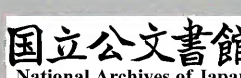
十九年 命春坊大學士楊士奇侍講周述主會試取中

式舉人陳中等二百名

三月 上御奉天殿試禮部中式舉人賜曾鶴齡劉矩裴

綸等及第出身有差

二十二年甲辰二月翰林院侍講學士曾榮侍讀余鼎為





考試官取中葉恩等廷試賜邢寬梁禔孫曰恭及第初  
上已取第一孫曰恭嫌其名近暴曰孫暴不如邢寬遂  
擢寬第一仍用朱書填黃榜一時稱異事云

是科中式百五十人

洪熙元年四月鄭府審理俞廷輔言進賢之路莫重於科  
舉近年賓興之士率記誦虛文為出身之階其實才十  
無二三使之臨政往往束手無為職事廢隳民受其殃  
自今各處鄉試乞令有司先行審訪務通今博古行止  
端重者許令入試比試則務選其文辭典雅議論切實  
者進之會試尤加慎選庶幾士務實學而國家有得賢  
之益 上諭禮部曰所言當理其即行之又曰科舉之

士須南北兼收南人雖善文詞而北人厚重近累科所  
選北人僅得什一非公天下之道自今科場取士而取  
六分北取四分爾等其定議各布政司名數以聞

九月令會試分南北取士 上嘗言科舉多弊須革楊士  
奇對曰科舉須兼取南北士 上曰北人學問遠不逮  
南人對曰自古國家兼用南北士長才大器多出北方  
南人有文多浮 上曰然將何試之對曰試卷例緘其  
姓名請今後於外書南北二字如一科取百人南取六  
十北取四十則南北人才皆入用矣 上曰北士得進  
則北方學者亦感發興起往年只緣北士無進用者故





國朝典彙卷一百一十八  
息情成風其與蹇義夏原吉及禮部計議以聞會宮車  
晏駕 宣宗皇帝遂行之

宣德元年定取士額數南京國子監并南直隸共八十名  
北京國子監并北直隸共五十名江西五十名浙福各  
四十五名湖廣廣東各四十名河南四川各三十五名  
陝西山東山西各三十名廣西二十名雲南十名貴州  
願試者就試湖廣

是年 上親征漢王順天不及鄉試

二年丁未二月命太常卿兼學士楊溥左春坊大學士曾  
榮爲主試官得士趙鼎等一百人

三月 上御奉天殿策試舉人 上旣發策退御左順門  
謂翰林儒臣曰國家取士科目爲先所貴得真才以資  
任用古人取士於鄉其行藝素有定論至朝廷復辨其  
官才所以得人爲盛後世惟考其文學欲盡得真才難  
矣然文章論議本乎學識有實學者其言多剴切無實  
見者其言多浮靡唐虞取士亦嘗敷奏以言况士習視  
朝廷所尚朝廷尚典實則士習日趨於厚朝廷尚浮華  
則士習日趨於薄此在朝廷激勵成就之有道也爾等  
其精擇之朕將親覽焉 上親閱舉人所對策賜進士  
馬愉杜寧謝璉等一百一以愉山東臨朐人北士居首



選自馬愉始

命進士永新江玉琳等九十六人歸家進學

四年命貴州附試雲南雲南鄉試增五名

五年庚戌二月春坊大學士王英行在翰林院侍讀錢習

禮主會試取陳詔等一百人 是科五魁有兩書經

三月 上御奉天門策士 上臨軒發策畢退御武英殿

謂翰林儒臣曰朕於取士不尚虛文欲得忠鯁之士爲

用其間有若劉蕡蘇轍輩能直言抗論庶幾所望朕當

顯庸之於是賦策士歌以示諸讀卷官云是科賜林震

龔錡林文等進士及第有差宴於行在中軍都督府

六年 上因應天題請考官謂禮部尚書胡濙等曰考官

取士但據文章不悖經意即可充選然應舉之人皆憑

學校有司保送其人果孝弟忠信而又通古今科目取

之足爲世用若德行不修而徒有文辭亦終無益

七年三月大通關提舉司吏文中自陳臣廣東瓊州府儋

州昌化縣學生永樂二十一年鄉試中式因病未及會

試繼丁母憂宣德六年八月至部以違限克吏切思海

外之人本圖光顯今乃論謫爲吏伏望聖恩矜念 上

命禮部試驗其文可取命復舉人候下科會試

命順天解額取八十名



國朝典彙卷一百一十八 科目  
九月順天府尹李庸檢舉科場詐冒事御史包德懷給事中虞祥等劾奏庸及監試等官御史梁廣成等罪 上命姑宥之已而顧侍臣曰科舉求賢國家重事於此而不用心他事可知已御史給事中所劾本不可宥但念斯事因庸覺察不然奸弊不克露矣

八年癸丑 命致仕武英殿大學士黃淮少詹事王直在會試取中舉人劉哲等一百人

三月廷試賜曹鼎趙恢鍾復等進士九十九人及第出身有差鼎真定晉寧人初舉鄉試中乙榜授代州學正 鼎不堪爲人師願改別職得泰和典史久之以督部工臣

至京疏乞試中會試第二廷試策問義禹河洛象數對稱旨 上親擢爲第一授翰林院修撰爲人明敏疏通楊士奇愛重之薦入經筵不數年入閣與政

禮部尚書胡濙同大學士楊士奇楊榮選進士六員舉人二十四人以聞 上命吏部改進士爲庶吉士送翰林侍讀學士王直訓督之舉人俱賜冠帶給訓導俸送國子監肄業

按恩榮宴所洪武時無考永樂九年宴於會同館十三年宴於留守行後軍都督府立石宣德五年宴於行在中軍都督府宣德八年始賜宴於禮部遂爲例



正統元年丙辰少詹事王直侍講陳循為考試官取中劉定之等廷試賜周旋陳文劉定之及第或云首揆既取三卷未定問同事者曰有識周旋者否狀何如或曰白而偉蓋疑謂淳安周瑄也遂首旋既傳臚貌甚寢為之愕然是科進士一百人

先是祭酒陳敬宗言比者解額有定副榜數少以致天下教官類多缺員吏部遂建議兼考監生補除教職往往僥倖選列不稱師範竊以為縱科舉取人之濫猶愈於監生一試之精請量寬解額專取之於副榜庶幾訪得才無滯於是行在禮部議增會試為百五十人

順天府近已增至八十人其應天浙江等處各增額有差 上定順應天滿百人浙江福建皆六十人江西六十五人河南廣東皆五十人湖廣五十五人山東四川皆四十五人陝西山西皆四十人廣西三十人雲南二十人其監生學業無愧者仍除教職 三年令開科不拘額數

秋八月順天貢院災翰林侍讀學士曾鶴齡主考順天鄉試初試之夕場屋火試卷有殘缺者有司懼罪不敢以更試為言惟欲請葺場屋以終後兩試鶴齡曰必更試然後滌百弊以昭至公不然雖無所私此心亦欺朝廷



可惜一日之費不成此盛舉哉有司具二說以進命下  
悉如鶴齡所言人皆懾服得殷謙爲解元後爲戶部尚  
書并宮保李賓都御史王銳苗釗及岳正中會元賜進  
士第三直內閣號稱得人

四年己未二月 命行在禮部侍郎王直學士蘭從善爲  
主考官取中式舉人楊鼎等一百人

按從善弁山別  
集作錢習禮

三月 上親策會試中式舉人賜進士施槃楊鼎倪謙等  
及第有差時 上取張和第一使小黃門密至其邸占  
之以有目青冥二甲一名

七年壬戌二月以禮部侍郎王英侍讀學士苗衷爲主考

官取中式舉人姚夔等一百五十八人

按是科同考則有永新知縣陳員韜京衛武學教授紀  
振岐陽教諭彭舉 是科李森以都察院吏南昱以刑  
部吏鄭溫以松陵驛丞皆中式

三月 上親策士賜進士劉儼呂原黃諫等及第有差  
九年令在京各衙門吏典承差人等聽本衙門保勘禮部  
嚴考通經無犯者送試仍行原籍勘實

十年乙丑命翰林院學士錢習禮侍講學士馬愉爲考試  
官取中商輅等一百五十八人廷試賜商輅周洪謨劉俊  
及第輅浙江解元也本朝中三元者惟輅一人是歲同



考一教授二教諭廷試讀卷有兵部尚書徐晞戶部侍郎掌光祿寺奈亨俱吏員

命副榜及下第九百餘人俱入太學

十二年江陵縣歲貢生員張際以內府考試懷挾文字

上令謫戍邊衛逃則殺之著爲令

十三年戊辰以工部侍郎高穀侍講杜寧爲主考官取  
岳正等一百五十名同考有二教諭二訓導

三月殿試賜彭時陳鑑岳正等進士及第出身有差時彭  
時上表附慰之次坐以俟旦隱几不寤竟失朝糾儀衛  
史奏命錦衣衛外都尚書胡濙出班奏狀元彭時不

到合令錦衣衛尋 上是之

是科雜流中式者舒廷謨係禮部辦事官汪甫係燕山  
衛小旗李泰係太監李永昌養子拔入翰林官至詹事  
景泰元年令各衛官舍軍餘曾送入學者許入試

八月翰林侍講學士劉鉉主考順天府鄉試及揭曉第一  
人劉宣乃盧龍軍士也同事者欲更之鉉爭曰朝廷立  
賢無方不可乃止時論避之

是年令開科不拘額數應天中二百名內軍生七人  
二年辛未正月禮部郎中章綸請增會試取士額從之  
以戶部侍郎江淵修撰林文爲主試官取中式舉人吳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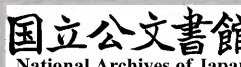
等二百人是歲知貢舉官胡濙楊寧二尚書同考侍讀劉儼秩尊於林文又有廣東叅政羅崇本教授學正訓導各一員

三月廷試賜進士柯潛劉昇王俱等及第出身有差

時廷策正午忽大風驟起黃塵漲天良久一貢士紙卷為風雨颺半空呼之至乃濬縣王越也云文已成尚有藁底在都給事葉盛謂御史陳叔紹當入奏庶不誤此生三年既而得旨禮部再給紙卷或云卷墮於朝鮮次歲送還 上喜擢越御史後越附太監汪直襲破麓川封伯

先是給事中李傑等奏洪武三十年 高皇帝怒所取之

偏選北人韓克忠等六十一人賜進士洪熙元年 仁宗皇帝又命大臣楊士奇等定議取士之額南人十六北人十四今禮部妄奏變更意欲專以文詞多取南人乞勅多官會議今後取士之額雖不可拘而南北之分則不可改刑部侍郎羅綺亦以為言事下禮部以為頃者詔書科舉自景泰元年為始一遵永樂年間例行本部查得永樂二十年間凡八開科所取進士皆不分南北已經奏允今僣稱禮部變更意專以文詞多取南人夫鄉舉里選之法不可行以取士若不以文考官將何





所據且北方中土人才所生以古言之大聖如周公孔子大賢如曾顏思孟皆非南人以今言之如靖遠伯王驥左都御史王翱王文皆永樂間不分南北所取進士今豈可預謂北無其人乞勅翰林院定議命遵詔書行俟等所言不允

四年順天中式二百五十名內儒士十人翰林院譯字官一人吏部聽選官一人戶部書算一人工部承差一人刑部都吏一人衛令史一人衛吏一人太醫院醫士四人武生一人軍餘九人衛舍三人軍一人

享和癸亥

是年山西試錄內考官徐霖批中庸義云文與人同理與



